

证券代码：601615

证券简称：明阳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7

##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7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11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

本次回购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1日